

胡念之歌

之胡
印集

方書

社

牛山夫婦
京

北

卷之三

中国民权保障同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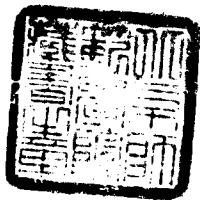
陈 漱 游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1038449

北 京 出 版 社



1038449

中国民权保障同盟
Zhongguo Minquan Baozhang Tongmeng

陈漱渝

*

北京出版社出版

(北京崇文门外东兴隆街51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5·25印张 123,000字

1985年8月第1版 1985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400

书号：11071·231 定价：1.20元

序

陈漱渝同志经过六年搜集、考证和核实了大量资料后写出的研究成果——《中国民权保障同盟》一书即将问世。我为能够先读原稿而感到荣幸和欣慰。

对这一段历史我是有感情的。因为我的父亲杨杏佛与宋庆龄、蔡元培、鲁迅等作为“同盟”的成员进行斗争活动时，我虽年纪小，只是个初中学生，但已经懂点事了。他们的频繁接触、紧张讨论以及和父亲去北平为成立“同盟”分会多次访晤陶孟和、成舍我、胡适的情景，迄今历历在目。我之所以有感情还因为亲爱的父亲是在这一斗争中殉难牺牲的。

三十年代初，在那腥风血雨的白色恐怖下，“同盟”通过各种渠道和手段公开揭露国民党政权对外投降卖国、对内镇压人民的反动罪行，营救被捕的中国共产党人和其他爱国者，从而配合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武装斗争，为革命事业作出了独特的贡献。

“同盟”的宗旨之一是争取公民权利。这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在人民尚未夺取政权以前是不可能达到的。建国以后，历次宪法都规定了公民的基本权利并给予法律保障，中国人民当了家，做了主，真正享受了民主自由的权利。但是，当人们享受着神圣的民主权利的时候，往往容易忽视保障这种权利的极端重要性。就象东西失而复得才更能体会到它的宝贵一样，十年动乱的历史教训迫使党内外人士重新认识宪法上规定的公民基本权利不是可有可无的东西。如果这些权利没有保

障，就不能有效地防止违宪侵权行为，不但社会主义的法制无法巩固、四个现代化难以实现，而且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亦将受到威胁。从这方面来看，回顾和研究半个世纪前中国民权保障同盟的历史也是有着现实意义的。

研究中国民权保障同盟的斗争活动必然要涉及许多近代人物。陈漱渝同志力图从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出发，实事求是地阐述他们的活动和态度，然后，在较大的时空范围内，对他们作了比较全面的分析和评价。这部著作对历史人物和事件的论述是客观的、严谨的。同一切历史论著一样，它也将经受时间的考验。

杨小佛

一九八四年三月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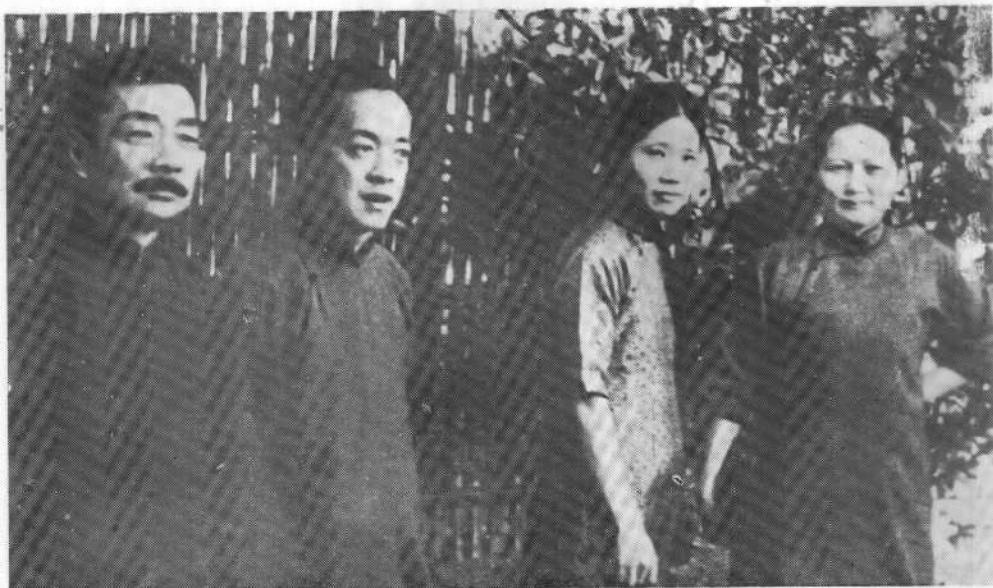
三十年代的宋庆龄同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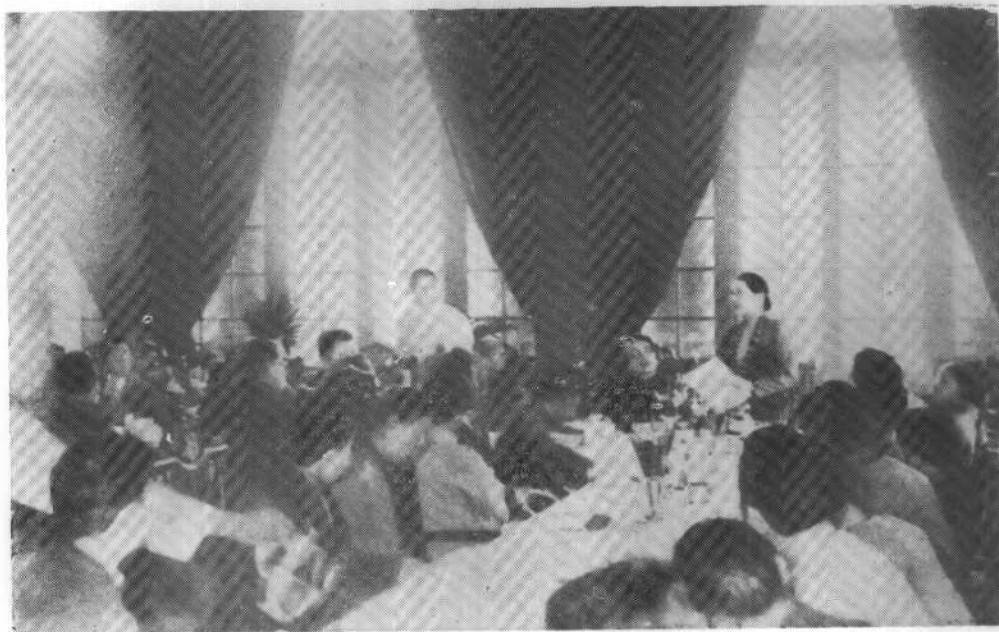
蔡元培 摄于1933年2月17日



1933年2月鲁迅与杨杏佛合影



宋庆龄与中国民权保障同盟部分委员合影



宋庆龄在中国民权保障同盟举行的记者招待会上

目 录

序.....	DC 15 / 32	杨小佛 (1)
前 言	中国民权运动的简史及两种对立的民权观.....	(1)
第一章	中国民权保障同盟的宗旨、机构及筹组过程...	(10)
一	中国式的法西斯恐怖.....	(10)
二	从营救邓演达达到成立民权保障同盟.....	(14)
三	华安大厦中外记者招待会.....	(20)
四	上海分会.....	(23)
五	北平分会.....	(26)
第二章	民权保障同盟的主要活动及杨杏佛殉难.....	(31)
一	轰动中外的牛兰案.....	(31)
二	营救被非法拘捕入狱的陈独秀.....	(37)
三	三十年代的两桩文字狱 ——抗议杀害记者刘煜生、王慰三	(40)
四	声援北平爱国师生许德珩、侯外庐等.....	(43)
五	宋庆龄亲自召见黄平了解其叛变真相.....	(48)
六	调查北平监狱的黑暗状况.....	(50)
七	欢迎世界反帝大同盟名誉主席萧伯纳旅沪.....	(53)
八	营救陈赓、罗登贤、廖承志等著名革命者.....	(58)
九	抗议德国法西斯蒂的暴行.....	(64)
十	营救被绑架的左翼作家丁玲、潘梓年.....	(68)
十一	在鹰犬鼻尖下的战斗 ——秘密举行远东反战会议.....	(74)

十二	组织国民御侮自救会及其它活动.....	(80)
十三	蓝衣社暴徒暗杀杨杏佛.....	(85)
十四	同盟活动的几个特点.....	(90)
第三章	同盟主要人物谱.....	(93)
一	“活的中国最卓越而辉煌的象征” ——宋庆龄与同盟	(93)
二	从反清到保障民权 ——蔡元培与同盟	(102)
三	用自己膏血换取光明 ——杨杏佛与同盟	(109)
四	“拿起笔，去回敬他们的手枪” ——鲁迅与同盟	(117)
五	从能言鸚鵡到过河卒子 ——胡适与同盟	(124)
六	临时执行委员会中的其它人物	(129)
结语	宝贵的历史经验，独特的重大贡献.....	(140)
后记		

附录

一,	中国民权保障同盟章程.....	(149)
二,	中国民权保障同盟宣言.....	(150)
三,	中国民权保障同盟上海分会宣言.....	(151)
四,	中国民权保障同盟的任务.....	(153)

前 言 中国民权运动的简史 及两种对立的民权观

一九八一年六月三日，邓小平同志在宋庆龄同志追悼会上致悼词，高度评价了她不朽的历史功绩。悼词说：“三十年代，她在上海从事革命活动，和伟大的共产主义者鲁迅建立了深厚的革命友谊，并和鲁迅、蔡元培、杨杏佛等组织‘中国民权保障同盟’，同国民党反动派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保护和营救了大批中国共产党员和反蒋爱国民主人士，为革命事业做出了独特的重大贡献。”同年七月一日，胡耀邦同志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六十周年大会上讲话，深切怀念“本世纪伟大的女战士”宋庆龄，“现代中国知识界的卓越前驱”蔡元培，“我国无产阶级革命文化的伟大旗手”鲁迅，“一贯支持我们党的党外亲密战友”杨杏佛、沈钧儒，“卓越的科学文化战士”邹韬奋，“中国人民的亲密朋友、杰出的国际主义战士”史沫特莱。上述历史人物，都是中国民权保障同盟的领导者和骨干成员。

中国民权保障同盟 (China League for Civil Rights) 是我国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成立的一个进步团体，其宗旨在于营救一切爱国的革命的政治犯，争取人民的言论、出版、集会、结社等项自由。该团体名称中的“民权”二字，即来源于孙中山倡导的民权主义。

所谓民权，按其字面意义，即指人民应当享有一切正当权利——包括基本政治权利。这是一个内涵十分广泛的概念，具有不可忽视的影响力和号召力。但是，人民的概念在不同国

家的不同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内容，因而民权的实际历史内容也随之有一个发展变化的过程，必须对其进行历史的具体的考察，而不能作抽象的、笼统的理解。正如同民主的概念是阶级社会特定历史阶段的产物一样，民权问题的提出也是跟特定的民主制联系着的。

早在十七世纪后半期，随着中国封建社会内部资本主义萌芽的出现，以黄宗羲、顾炎武、王夫之为代表的进步思想家就曾宣扬要求个性解放的所谓“人欲”合理性的思想，提出了一些带有民主主义和个人主义色彩的观点，对“独夫”荼毒“天下人”的封建专制制度表现了不同程度的怀疑和否定。但是，他们的思想体系总的说来并未突破封建主义的桎梏。太平天国的英雄们，对封建暴政给予了更为猛烈的抨击。他们借助于宗教语言，宣传一切人都是享有平等权利的上帝的子女；宣布造反的目的是为了谋求一切穷苦人民的长远福利，建立一个“处处平均，人人饱暖”的符合于上帝意志的天国。他们还制定了一个反封建的革命纲领——《天朝田亩制度》，否定了地主阶级的土地私有权，提出了土地归“天下人”共有的平分土地的原则。然而，受落后生产方式的局限，太平天国英雄们的眼界不可能超越君主制，他们所设计的理想社会和理想国家的图案被涂上了浓厚的乌托邦色彩。

到了二十世纪初期，由于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各种矛盾的激化，以及西方资产阶级文化和民主主义思想的影响，中国的民权运动分成了两派：一派是康有为、梁启超领导的资产阶级改良派的民权运动，另一派是孙中山领导的资产阶级革命派的民权运动。

中国资产阶级改良派提出了“申民权”的观念，唱出了“君民同体，情谊交孚，中国一家，休戚与共”的赞歌。他们否定革命，拒绝采用暴力手段推翻现存制度，主张依靠皇帝的

意旨，建立“议院”、制订宪法、实现“君主立宪”的政治理想，使清王朝的统治“有泰山磐石之安”。虽然改良派倡导的“君主立宪”并不能从根本上触动封建专制制度，但冥顽不灵的清王朝仍视之为洪水猛兽，用尽种种办法来留难、阻碍、搪塞、拖延，乃至下令弹压。后来，迫于迅猛发展的革命形势，清朝当局又宣布要建立资政院和各省的咨议局，作为对资产阶级的一种让步。但咨议局的议员大多是在官方控制下通过贿选产生，对议员又有严格的财产限制，所以这种所谓民意机关只有地主、绅士、大商人和学界的头面人物才有资格参加，实际上成了对抗民权运动的御用工具。

中国资产阶级革命派发动的民权运动，把中国近代的民主主义思潮推向了高峰。革命先行者孙中山以犀利的笔锋揭露了专制制度统治下人民的无权地位：“在满清之世，集会有禁，文字成狱，偶语弃世，是人民之集会自由，出版自由，思想自由，皆已剥夺净尽，至二百六十余年之后……”^①正是不堪忍受封建专制主义的高压，资产阶级革命家发出“诛杀满洲人所立之皇帝”^②“以收回我天赋之人权”^③的呐喊，决心以共和国取代封建暴政。孙中山直接继承近代中国革命，特别是太平天国农民战争的革命民主传统，又吸收了西方资产阶级革命时期的民主学说，形成了他的民权主义思想。孙中山把他倡导的三民主义与法国十八世纪革命时期提出的“自由、平等、博爱”的口号以及美国反对种族压迫、提倡人权的林肯所主张的“民有、民治、民享”等而视之。他说：“法国革命的时候，他们革命的口号，是自由、平等、博爱三个名词。好比中国革命，用民族、民权、民生三个主义一样。由此可说自由、平等、博爱是根据

^① 孙中山：《〈社会建设〉自序》，《孙中山全集》第2集，第15页，三民公司1927年3月版。

^② 邹容：《革命军》，《中国近代史资料选编》下册第210页。

^③ 同上书 第208页。

于民权，民权又由于这三个名词然后才发达。”^①又说：“民有，民治，民享主义，就是兄弟的民族、民权、民生主义。”^②

孙中山强调指出，他所主张的“民权主义”是“政治革命的根本”。^③换而言之，即是孙中山提出的具有完全意义的民主主义政纲。正如同孙中山的整个三民主义思想经历了旧民主主义革命和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两个时期一样，作为孙中山革命思想核心的民权主义也相应经历了由旧三民主义的民权主义到新三民主义的民权主义的历史性的飞跃。

孙中山在中国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民权主义思想，基本上跟西方资产阶级革命时期先进的政治思想相一致。跟资产阶级改良派的立场截然不同，孙中山一贯强调通过“国民革命”的途径来改造中国的政治制度。他进行政治革命的目标，就是废除中国的封建专制制度，建立议会制的资产阶级共和国。他认为，如果民权主义不能首先彻底实现，就无法保障民族独立和进行较彻底的经济改革，以完满实现民族主义和民生主义。孙中山的这一崭新的、激进的政治方案，既突破了农民阶级的皇权主义，又摒弃了改良派的保守观念，在经历了漫长封建社会的旧中国具有重大的启蒙意义。列宁高度评价了孙中山的革命民主主义思想。他指出：“孙中山纲领的每一行都渗透了战斗的、真实的民主主义。它充分认识到‘种族’革命的不足，丝毫没有忽视政治自由或容许中国专制制度与中国‘社会改革’、中国立宪改革等等并存的思想。这是带有建立共和制度要求的完整的民主主义。”^④当然，孙中山的民权主义在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必不可免地带有历史局限性，主要表现为仅仅把斗争矛头指向封建帝制，而未能进一步指向作为专制政治基础的宗

① 《民权主义》第二讲，《中山全书》(1)第26—27页。

② 《五权宪法》，同上书(2)第403页。

③ 《孙中山选集》上卷，第75页。

④ 《列宁全集》第18卷，第152页。

法封建性的土豪劣绅、不法地主阶级。其次，孙中山进行“国民革命”，依靠的主要是民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华侨和会党力量，缺乏依靠和解放工农群众的实际内容。对于资产阶级的“共和政治”，孙中山表示了无保留的倾慕，而未能认识到在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的时代，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这样的政治制度注定是不能实现的。

辛亥革命之后军阀专权，列强侵蚀的黑暗现实宣告了资产阶级共和国方案的破产。以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和五四运动为转捩点，孙中山以革命精神重新检验和阐释了民权主义。在中国共产党和国际无产阶级的帮助下，孙中山赋予民权主义以崭新的内容，使之成为新三民主义链条中的重要一环——新民权主义。这一时期，孙中山放弃了旧民主主义资产阶级共和国的主张，并对西方资产阶级代议制政体采取了某种程度的批判态度。他说：“考察欧美的民权事实，他们所谓的先进的国家，象美国、法国，革命过了一百多年，人民到底得了多少民权呢？照主张民权的人看，他们所得的民权，还是很少。”^①他还尖锐指出：“近世各国所谓民权制度，往往为资产阶级所专有，适成为压迫平民之工具。”^②“我们提倡民权，便不可完全仿效欧美。”^③与此同时，孙中山把倾慕的目光投向苏维埃国家的政治制度，认为“法美共和国皆旧式的，今日唯俄国为新式的”。^④又说：“近来俄国新发明一种政体，这种政体不是代议政体，是‘人民独裁’政体。这种‘人民独裁’政体……当然比较代议政体改良得多。”^⑤

作为孙中山新民权主义的精髓，是关于国家政权应“为一

① 《孙中山选集》下卷，第707页。

② 同上书，第526页。

③ 同上书，第728页。

④ 1922年2月23日上海《民国日报》。

⑤ 《孙中山选集》下卷，第722页。

般平民所共有”的思想，也就是说，工人、农民、小资产阶级、资产阶级等广大人民，应成为国家政权中的阶级构成的一部分，直接参与国事的管理。毛泽东同志对孙中山先生的这一思想给予了极高的评价，认为这是一个“伟大的政治指示”，应该熟读而牢记，尊重而实行，并同违背这一指示的个人和集团作坚决的斗争。他在《论人民民主专政》一文中指出：“一九二四年，孙中山亲自领导的有共产党人参加的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了一个著名的宣言。这个宣言上说：‘近世各国所谓民权制度，往往为资产阶级所专有，适成为压迫平民之工具。若国民党之民权主义，则为一般平民所共有，非少数人所得而私也。’除了谁领导谁这个问题以外，当作一般的政治纲领来说，这里所说的民权主义，是和我们所说的民权主义，是和我们所说的人民民主主义或新民主主义相符合的。只许为一般平民所共有、不许为资产阶级所私有的国家制度，如果加上工人阶级的领导，就是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制度了。”^①这就是说，除了未能认识到无产阶级领导权在中国民主革命中具有的决定意义之外，孙中山的新民权主义在基本原则 上与中国共产党的新民主主义纲领取得了一致。

以蒋介石为首的国民党反动派是口是心非的假三民主义者，是孙中山新民权主义的叛徒和不肖子孙。他们反对社会主义，排斥英美自由主义，接受德意日法西斯主义，将民众的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思想、信仰和人身等项自由权利剥夺得干干净净。毛泽东同志揭露说：“原来他们的民族主义，就是勾结帝国主义；他们的民权主义，就是压迫老百姓；他们的民生主义呢，那就是拿老百姓身上的血来喝得越多越好。”^②周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414—1415页。

② 《青年运动的方向》，《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531页。